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enwow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臨時清盤中)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9)

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 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獨立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本公告乃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胡紅衛先生(「胡先生」)將由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調任」)。

胡先生，39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胡先生為中國執業律師，畢業於復旦大學並取得法學學士與法學碩士學位，現為北京大成(上海)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彼在跨境投資、重組及收購合併的法律事務方面擁有豐富從業經歷。胡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香港上市公司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2)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期間，胡先生曾先後擔任香港上市公司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發出的委任函，胡先生的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計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胡先生須就任命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胡先生的年度董事袍金維持不變，為300,000港元或其等值人民幣，乃參照其經驗以及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胡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vi)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及(vii)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胡先生於本公司履任新職。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沈從菊女士(「沈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委任」)。

沈女士，47歲，經濟法學碩士，現為萬商天勤(上海)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沈女士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武漢大學，後任職於武漢工業大學。自一九九七年起攻讀武漢大學經濟法學碩士，二零零零年獲得碩士學位。二零零零年起任上海保集(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副部長(主持工作)及法務，二零零三年起任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區法務負責人。二零零五年起從事專職律師工作，先後在上海東方劍橋律師事務所及上海海匯律師事務所執業，並為北京市中銀(上海)律師事務所及北京金誠同達(上海)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沈女士於企業合規、爭議解決及資本市場等業務領域具有豐富經驗。

沈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計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沈女士將留任至本公告日期獲委任後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沈女士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300,000港元或其等值人民幣，由董事會參照其經驗以及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沈女士(i)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vi)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及(vii)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沈女士加入董事會。

獨立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更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所公佈，本公司於同日已就該等交易成立由本公司當時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胡紅衛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董事委員會」)進行法證調查。於調任及委任後，胡先生將不再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而沈女士則獲委任接替彼の職務。獨立董事委員會現將由林天發先生、劉斐先生及沈女士組成，彼等均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繼續暫停買賣

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股份的所有交易均已暫停。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以待履行復牌條件及聯交所可能施加的其他進一步條件。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讓股東及公眾知悉最新發展。

在申請及獲頒認可令的前提下，由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可不作通知而隨時行使權力暫時中止有關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服務(包括暫停接納本公司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故任何轉讓股份或受限制。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擬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主席
林奇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奇先生及楊瑜銘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釗先生及胡紅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天發先生、劉斐先生及沈從菊女士。